关于恢复地方道路施工复兴路耿孟路口至职教中心门口段道路封闭施工公告

县人民政府：

为切实做好恢复地方道路施工期间安全防范工作，确保项目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根据省、市、县有关安全生产工作部署，结合当前恢复地方道路工程施工建设实际，决定对复兴路耿孟路口至职教中心门口段道路实行全封闭施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封闭施工日期：自2024年12月10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二**、封闭施工路段：复兴路耿孟路口至职教中心门口段。

三、封闭期间绕行路线：允楞村—芒等村—工业园区方向绕行。绕行期间请行人和过往车辆注意安全。

四、注意事项：对未遵守本公告规定，擅自进入施工现场的非施工车辆和驾乘人员以及行人，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及人身伤害，概由其本人承担全部责任。若对本工程建设造成损失的，由其负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一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移送相关部门依法处理。施工期间给沿线群众和广大驾乘人员带来不便，我们由衷表示歉意，感谢你们一如既往的理解和支持。

特此公告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2024年12月9日